

证券代码：600149

证券简称：*ST 建通

公告编号：临 2012- 006

华夏建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解除《北京市商品房现房买卖合同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1 年 1 月，我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驰讯恒通科技贸易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驰讯恒通”）与北京嘉铭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嘉铭房地产”）签订了《北京市商品房现房买卖合同》，购买嘉铭房地产开发的位于朝阳区北苑路 86 号院的商品房项目，建筑面积共 2651.47 平方米，总价款为 92,801,450 元，按合同约定驰讯恒通已将 6000 万元预付款支付给嘉铭房地产（详见 2011 年 1 月 25 日刊登在上交所网站、中证报，编号：临 2011-003 公告）。

因公司迁址到廊坊，面临战略转型，为集中资金开展新业务，经公司经营班子研究，报请董事会批准通过，解除与嘉铭房地产签订的《北京市商品房现房买卖合同》（详见 2012 年 2 月 16 日刊登在上交所网站、中证报、上证报，编号：临 2012-004 公告）。根据《解除协议书》中的相关条款，双方同意解除 2011 年 1 月 26 日签署的《北京市商品房现房买卖合同》，双方不承担合同解除的违约责任，同时嘉铭房地产应尽快筹集资金及时偿还 6000 万元预付款。

华夏建通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二年二月十四日